

证券代码：688322

证券简称：奥比中光

公告编号：2025-087

##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源浩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10 名（其中 4 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）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以 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为确保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，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8 万元（其中，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5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3 万元），聘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8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**（二）会议以 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；**

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已完成 44,400 股归属，并已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上市流通，公司股份总数由 401,099,840 股增加至 401,144,240 股。根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并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、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，本事项无须再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和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9）。

**（三）会议以 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**

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下午 15:00 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90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29 日